**2019年力学与建筑工程学院申请审核制和硕博连读**

**招生工作细则**

根据学校博士招生简章相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学科特点，为做好我院博士审核制及硕博连读招生工作，特制定如下工作细则。

**一、培养目标**

培养德、智、体全面发展，在本门学科上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，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，在科学和专门技术上做出创造性成果的高级专门人才。

**二、领导机构**

学院成立招生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全院的招生工作。本学科成立审核面试工作小组，负责审核申请人员的材料和面试工作。

**三、报考基本条件及审核条件**

（一）基本条件：按学校招生简章相关规定要求。

**（二）申请审核制审核条件**

1．招生对象：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应、往届学术型硕士，不接受同等学力、专业学位考生报名。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。

2．审核基本要求：

（1）专业基础扎实，学习成绩优秀；

（2）至少1篇已公开发表的A类期刊论文（本人为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、本人为第二作者）；

（3）政审合格，有2位正高职称专家推荐，拟攻读博士研究计划等其他应交材料齐全；

（4）在职人员如被录取须辞去原单位工作，按规定时间提交辞职证明并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，全脱产学习。

**（三）申请硕博连读审核条件**

1．招生对象：面向符合报考条件的暨南大学非定向全日制学术型硕士在校生，录取类别为非定向全日制。

2．审核基本要求：

（1）学位课平均成绩在80分以上；

（2）至少1篇已公开发表的A类期刊论文（本人为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、本人为第二作者）；

（3）政审合格，有2位正高职称专家推荐，拟攻读博士研究计划等其他应交材料齐全。

**四、材料审核**

本学科制定材料审核评分标准，并成立不少于7位专家的审核小组，分别对每位考生的材料从外语、专业素质、研究潜力三个方面独立打分（总分300分，每方面100分）。实行每位专家独立评分，去掉最高最低分后，以专业为单位按平均分由高到低排序，确定复试名单。

审核成绩及格要求：每个方面审核成绩不得低于80分，审核总成绩不得低于240分。

实行差额复试，复试比例原则上不低于200%，不高于300%。

**五、复试**

1．每位考生复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，其中每人不少于15分钟学术情况汇报（PPT形式）。

2. 跨一级学科人员可增加专业知识笔试，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，作为专家评分的参考。

3. 本学科组织不少于7位专家对考生进行面试，分别对每位考生从外语、专业素质、研究潜力三个方面独立打分（总分300分，每方面100分），去掉最高与最低分后，以平均分作为面试成绩。

4. 以专业为单位，申请审核制的考生按材料审核成绩与复试成绩相加后的总成绩排序，审核与面试的分数所占比重为50%：50%；申请硕博连读的考生以面试成绩作为总成绩排序。

5. 以总成绩排序由高至低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6. 拟录取名单公示后，师生互选。

暨南大学力学与建筑工程学院

2018年11月9日